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七年年度报告

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四日

一、公司简介

(一) 简况

1、公司名称

公司中文名称：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aikou Piping Gas Co., Ltd.

2、公司注册和办公地：海口市海甸四东路颐和花园 1 栋 B 座三楼

邮政编码：570208

3、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广林

4、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务人：周文涛

电话：0898-6254650

传真：0898-6255636

5、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燃气股份

股票代码：0793

6、主营业务：城市管道燃气工程的开发、设计、施工，液化石油气储气站、气化站的设计、施工及经营管理，管道仿天然气的生产及销售，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的储运及销售，燃具、灶具及相关仪器、仪表的销售等。

(二) 历史与现状

本公司原名为海南石化煤气股份有限公司，是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27号文批准，在对原海南石化煤气公司进行整体改组的基础上，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制公司，注册资本为36,674,257元。1993年根据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3]35号文批准，本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增至154,010,257元，公司更名为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4月7日，经公司第五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股本按同比例缩股，并特别授权董事会制定具体的缩股方案。1997年4月18日董事会通过决议，并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琼证办[1997]86号文批准公司股本按1:0.5同比例缩股，缩股后总股本变为77,005,129股。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琼证办[1997]113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372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73号文批准，公司于1997年7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方式公开发行5000万A股，总股本由77,005,129股增至127,005,129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字[1997]282号文上市通知书批准，5000万A股于1997年7月

29 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是中国燃气行业第一家上市公司，是海口市政府实施的《海口市煤气规划》的唯一承担者，是海口市也是海南省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单位，主业突出，经济效益显著。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本年度利润总额及构成(单位: 元)

利润总额: 57,209,387.79

其中 主营业务利润: 39,882,466.33

其他业务利润: -12,542.37

投资收益: 5,034,604.80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292,163.41

(二)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按全面摊薄计算本年度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1997 年	1996 年	1995 年
1、主营业务收入(元)	105,760,358.64	98,187,377.21	65,771,183.85
2、净利润(元)	53,582,394.53	27,044,703.95	22,257,115.06
3、总资产(元)	658,513,814.97	346,042,309.44	271,274,678.08
4、股东权益(元)	529,882,614.81	202,336,300.30	190,692,652.05
5、每股收益(元)	0.42	0.35	0.29
6、每股净资产(元/股)	4.17	2.63	2.48
7、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08	2.59	2.42
8、净资产收益率(%)	10.11	13.37	11.67

注：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和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收益 = 净利润/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 = 年度末股东权益/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年度末股东权益 × 10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 待摊费用 - 待处理财产净损失 - 递延资产)/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2、按加权平均计算本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1997年
1、每股收益(元/股)	0.55
2、每股净资产(元/股)	5.42
3、净资产收益率(%)	14.64
4、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29

注：加权平均计算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和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股本} = (\text{年初股本} \times 7 + \text{年末股本} \times 5) / 12$$

$$\text{每股收益} = \text{净利润} / \text{加权平均股本}$$

$$\text{加权股东权益} = (\text{年初股东权益} + \text{年末股东权益}) / 2$$

$$\text{每股净资产} = \text{年度末股东权益} / \text{加权平均股本}$$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text{净利润} / \text{加权股东权益}$$

加权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 待摊费用 - 待处理财产净损失 - 递延资产) / 加权平均股本总数

(三) 扣除新股申购冻结资金利息后 97 年度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1997年(摊薄)	1997年(加权)
1、净利润(元)	46,663,272.81	46,663,272.81
2、股东权益(元)	522,963,493.49	522,963,493.49
3、每股收益(元/股)	0.37	0.48
4、每股净资产(元/股)	4.12	5.34
5、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2	5.23
6、净资产收益率(%)	8.92	12.87

注：新股申购冻结资金利息收入为 7,480,131.59 元人民币。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 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合计
期初数	154,010,257	0	48,326,073.30	5,713,179.97	0	202,336,330.30
本期增加	50,000,000	304,547,378	8,037,359.17	2,679,119.72	53,582,394.53	416,167,131.6
本期减少	77,005,128	3,578,360.02	0	0	8,037,359.17	88,620,847.19
期末数	127,005,129	300,969,017.98	56,363,432.47	8,392,299.69	45,545,035.36	529,882,614.8
变动原因	增加因发行新股,减少因缩股	增加因新股发行和缩股后转入,减少系上市发行费用	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5%提取公益金	按税后利润的5%提取公益金	增加因本年度利润转入,减少因提取公积金和公益金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本结构情况

1997年年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数量单位: 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14,724,257			-57,362,130		57,362,130
其中:						
国家拥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4,724,257			-57,362,130		57,362,130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14,615,149			-7,307,574		7,307,574
3、内部职工股	24,670,851			-12,335,425		12,335,524
4、优先股或其他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154,010,257			-77,005,129		77,005,129
二、已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50,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流通股份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三、股份总数	154,010,257					127,005,129

注:(1)未流通股份较年初减少77,005,128股,系1997年4月经批准公司全体股东按1:0.5同比例缩股,所缩股本77,005,128元转增资本公积。

(2)已流通股份较年初增加5000万股,系经批准于1997年7月14日发行新股5000万股并于1997年7月29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

2、历次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公司成立时股票发行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海南石化煤气公司，是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的下属企业，1992年9月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27号文批准，在对原海南石化煤气公司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由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口海甸岛房地产开发总公司、海南新远实业公司、海南立森实业有限公司五家作为发起人，以定向募集方式成立了海南石化煤气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36,674,257股。其中：发起人持股26,674,257股，定向法人持股2,665,149股，内部职工持股7,334,85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按面值发行。1992年12月17日进行工商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36,674,257元。

(2)增资扩股后股票发行情况

1993年3月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3)35号文批准，本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同意新增股份12,500万股。其中：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折价6000万元入股；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以实物折价13,820,089元及现金6,179,911元合计2000万元入股；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现金2000万元入股；公司内部职工股计划募集2500万股，实际募集1,733.6万股，内部职工均以现金入股，以上入股比价均为1:1。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54,010,257元。同时公司更名为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8月，为使公司符合法人股上市流通要求，经董事会讨论同意，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各将680万股、285万股、415万股转让给其他33家社会法人，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受让185万股。

1994年根据海南省证管办琼证办(1994)49号文批准，确认增加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同时确认公司总股本为154,010,257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14,724,257股，募集法人持有14,615,149股，内部职工持有24,670,851股。

(3)社会公众股发行及上市情况

1997年4月经公司第五次股东年会决议同意，并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琼证办[1997]86号文批准，公司以1:0.5比例缩减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缩股后注册资本为77,005,129元。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琼证办(1997)113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372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73号文批准，公司于1997年7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上网定价方式公开发行5000万A股，每股发行价为5.74元，募集资金28700

万元,扣除发行手续费后,实际募集资金 27750 万元,总股本由 77,005,129 股增至 127,005,129 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发字(1997)282 号文上市通知书批准,本次发行的 5000 万 A 股于 1997 年 7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3、现存内部职工股情况

现存内部职工股份分别于 1992 年 9 月公司成立时,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27 号文批准,按面值发行 7,334,851 股。1993 年 3 月公司增资扩股时,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3)35 号文批准,按面值发行 17,336,000 股。两次共发行 24,670,851 股。上述股票本公司已于 1995 年 4 月 20 日起委托海南证券交易中心集中托管,海南证券交易中心已确认于 1996 年 11 月 28 日登记托管完毕。

1997 年 4 月经公司第五次股东年会决议同意,并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批准同意,公司按 1:0.5 同比例进行缩股。内部职工股经缩股后为 12,335,425 股。上述内部职工股未占用本年度上市额度,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内部职工股从新股发行之日起满三年后方可上市流通。

(二) 股东情况介绍

-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24981 户,其中内部职工股股东数量为 5381 户。
- 2、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拥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26,600,000	20.94
2	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8,575,000	6.75
3	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	7,925,000	6.24
4	海口海甸岛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4,001,139	3.15
5	东方汇源海南实业公司	3,925,000	3.09
6	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3,734,396	2.94
7	海南新远实业公司	1,600,456	1.26
8	海口市煤气综合开发公司	1,550,000	1.22
9	海南立森实业公司	1,333,713	1.05
10	海南大华地产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0.39

注:1)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拥有海口市煤气综合开发公司 100%的权益。上述二家股东代表海口市政府持有股份;2)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

有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之 35%权益；3)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受让新世纪周刊社 332,574 股法人股，并更名为东方汇源海南实业公司。

3、持有本公司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简介

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广林

经营范围: 液化气, 煤气专用设备、仪器、仪表, 燃气管道的安装、设计、施工。

持有股份的质押情况 :1997 年 4 月该公司以所持本公司股份向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借款 400 万美元担保, 至 1997 年底贷款余额为 150 万美元。

四、股东大会简介

(一)股东大会简介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4 月 7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次股东年会,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8 人, 代表股份 115,910,831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75.26%,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十项决议:

- 1、通过“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一九九六年度工作报告”;
- 2、通过“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一九九六年度工作报告”;
- 3、通过“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七年工作计划”;
- 4、通过“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六年度财务决算和一九九七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批准“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六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决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后, 每股按 0.10 元现金分红派息, 其余未分配利润转为任意盈余公积金。
- 6、同意杨新生先生辞去董事职务, 选举李兆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7、同意肖枚先生辞去监事职务, 选举周凤霞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 8、通过“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 9、批准“公司由定向募集公司转为社会公众公司, 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10、批准“就公司股票上市工作对董事会的特别授权及调整公司股

本”。

(二)、现任董事、监事情况

1、董事会

刘广林，男，55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长。1974年至1992年曾任乌鲁木齐市煤气公司科长、副经理，乌鲁木齐天然气工程指挥部常务副总指挥兼主任。1992年起任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党委书记，中国城市煤气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城市煤气协会常务理事。

张朴，男，42岁，大学学历，本公司副董事长。历任河南中原信托投资公司信贷部经理，广东东莞茶山豫港先锋制革厂厂长，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第一副总裁。

李兆丰，男，45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本公司副董事长。历任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业务开发部副经理、外资企业服务部经理，海南经济建设咨询公司总经理。现任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副总经理。

祁农，男，35岁，大学学历，工程师，本公司董事。历任新疆印铁制品厂技术科科长、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刘平，男，45岁，大专学历，本公司董事。1978年至1988年在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工作，1988年至今在中国寰岛(集团)公司工作，现任该公司下属企业海口海甸岛房地产开发总公司总经理。

朱熹豪，男，50岁，理学硕士，经济师，本公司董事。历任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讲师，北京华远总公司总经济师。现任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

万善颐，男，56岁，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董事。曾在银行系统历任会计员、信贷员、会计主管，信贷科科长、计划科科长，1990年起兼任海南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管理部负责人、经理。现任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总监。

周立民，男，45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历任电子工程建设开发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海南希克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工程师。

万明，男，34岁，在职研究生，工程师，本公司董事。历任南昌铁路液化石油气公司工程师，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气站管理部经理、生产经营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南宁管道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袁德生，男，43岁，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本公司董事。历任海军快艇某支队班长、艇长、机电长、副舰长、参谋长等职。现任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副总经理。

俸华息，男，43岁，大专学历，政工师，本公司董事。历任某军区干事、指导员、教导员、科长，现任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及公司办公室主任。

陈侃默，男，36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历任石油部新疆油田规划设计研究院工艺负责人，乌鲁木齐天然气工程指挥部技术处副处长，乌鲁木齐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李宽正，男，50岁，大专学历，会计师，本公司董事。曾在国营工业、商业、饮食服务业大中型企业任主管会计、财务科长。1993年起历任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

2、监事会

陈弋超，男，35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历任化工部湘东化工机械厂助理工程师，乌鲁木齐天然气工程建设指挥部工程师、施工管理处副处长，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工程。

周凤霞，女，34岁，在职研究生，本公司监事。历任黑龙江省鹤岗市人民银行会计科科长，海南洋浦工商银行财务部经理。现任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

张为众，男，46岁，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本公司监事。历任重庆新华化工厂会计员、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总会计师。现任中国寰岛(集团)公司总会计师，兼任海南寰岛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谭志春，男，45岁，大学学历，本公司监事。历任中学校长，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经销部经理，海南石化煤气股份公司经销部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海甸营业所所长。

孙建萍，女，32岁，大专学历，经济师，本公司监事。历任新疆华新牧工商公司主任，场长，曾被评为乌鲁木齐“三八”红旗手，1993年当选乌鲁木齐市人大代表。现任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纪检监察室副主任。

(三)董事、监事持股和年度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年度报酬(元)
刘广林	董事长	0	0	38,400
张朴	副董事长	0	0	12,000

李兆丰	副董事长	0	0	12,000
祁农	董事、总经理	0	0	36,000
刘平	董事	2000	1000	12,000
朱熹豪	董事	10000	5000	12,000
万善颐	董事	0	0	12,000
周立民	董事	0	0	12,000
万明	董事	0	0	12,000
袁德生	董事	0	0	12,000
俸华息	董事	0	0	12,000
陈侃默	董事 总工程师	0	0	33,600
李宽正	董事 副总会计师	0	0	33,600
陈弋超	监事会召集人	25000	12500	27,600
周凤霞	监事	0	0	7,200
张为众	监事	4000	2000	7,200
谭志春	监事	3000	1500	25,200
孙建萍	监事	0	0	7,200

注：1) 年末持股数较年初持股数减少系公司股本按 1:0.5 同比例缩股所致；

2) 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监事人员的年度投酬为董事、监事报酬与其工资、奖金等收入的总和。

五、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工作报告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二届三次董事会

1997 年 3 月 3 日下午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二届三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广林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 12 人，缺席 1 人，列席会议监事 3 人。符合法定程序和人数。

经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1) 公司 1996 年工作总结和 1997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
- 2) 公司 1996 年财务概况；
- 3) 关于召开公司第五次股东年会的议程；
- 4) 关于请求公司第五次股东年会授权就公司股票上市工作对董事会特别授权及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的意见调整公司股本的议案；
- 5) 同意聘任仇继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

(2) 二届四次董事会

1997年8月22日下午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二届四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广林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10人，缺席3人，列席会议监事3人。符合法定程序和人数。

经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1) 公司1997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 2) 公司1997年中期财务报告；
- 3) 公司1997年中期报告；
- 4) 公司1995、1996年度分红派息工作安排；
- 5) 同意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受让新世纪周刊社332,574股法人股；
- 6) 公司新股发行及费用开支情况报告。

(3) 聘任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情况

1) 根据海燃董字(1997)033号文决定：聘任张仁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 根据海燃董字(1998)001号文决定：聘任周文涛同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纪烈堂同志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请求。

(4)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保留意见或解释性说明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海口会计师事务所未出具有保留意见或解释说明的审计报告。

(5) 公司本年度利润实现数与预测数产生差异的原因。

公司本年度利润实现数比预测的利润数高出27.8%，董事会认为产生的原因有：1、加强管理，降低经营成本，扩大销售市场所致。2、股票发行申购冻结资金的利息收入。

(二)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祁农，总经理(见董事简历)

张仁磊，男，36岁，大学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共江苏连云港市委宣传部科员，中共江苏南通市委研究室副科级、正科级研究员，海南华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综合处、政策法规处主任科员，公司监管处副处长，产权交易监管处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陈侃默，总工程师(见董事简历)。

李建新，男，44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新疆化肥厂技术员、

车间副主任、主任、生产技术科副科长，乌鲁木齐市煤气公司灌瓶厂副厂长、气源厂厂长、副总工程师，广西北海建城燃气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安全总监。

周文涛，男，32岁，大学学历、经济师。历任江西庐山大厦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江西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外汇业务组负责人，海南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项目部经理助理，海南绿世界医药实业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资金信贷部业务主管。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宽正，副总会计师(见董事简历)。

2、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年度报酬情况，[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监事参见四(三)]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年度报酬
张仁磊	副总经理	0	0	0
李建新	安全总监	0	0	21600
周文涛	董事会秘书	0	0	0

(三)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 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53,582,394.53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5,358,239.45 元；提取 5%的法定公益金，计 2,679,119.72 元。本年度不再提取任意公积金。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5,545,035.36 元。

2. 公司拟以 1997 年度末总股本 127,005,1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送 2 股的比例派送红股，累计送出 25,401,025.8 元，剩余 20,144,009.56 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3. 1997 年度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300,969,017.98 元。公司拟以 1997 年度末总股本 127,005,1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资本公积金转入股本 101,604,103.2 元，剩余 199,364,914.78 元。

六、监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二届三次监事会

1997 年 3 月 5 日在海口市海甸岛沿江四东路颐和花园 B 座三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二届三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陈弋超先生主持。

出席会议监事 3 人。符合法定程序和人数。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 海南华新审计事务所《关于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王兴国总经理离任的财务收支审计报告》

(2) 第二届监事会 96 年度工作报告。

(3) 讨论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提出的《关于变更监事的函》

2、二届四次监事会

1997 年 11 月 15 日在官塘召开监事会二届四次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陈弋超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监事 4 人，符合法定程序和人数。

会议讨论决定：公司上市后，进一步学习和对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工作细则》等文件，以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二) 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能够依照《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政策、规定运作。

2、尚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公司最近一次募集的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是一致的。

4、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行为。

5、公司与控股股东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6、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比预测数 4476 万元高出 1244.94 万元，增长 27.8%，其原因：一是主营业务利润比预测数增加 755 万元，主要是公司加强管理、增加用户，扩大销售所致；二是增加股票发行申购冻结资金利息收入 748 万元。

七、业务报告

(一)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在本行业的地位

本公司所从事的燃气行业属能源供应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本公司在液化石油气气化混气站建设及经营，城市燃气管道设计及施工等方面占有绝对优势，在承建气化混气站、城市燃气管道施工和管道燃气供应方面占据了海南省市场的 100%。在液化气批发和零售方面也占有较大的优势。目前已形成管道仿天然气及生产能力 120 万标立方米，瓶装液化石油气年灌瓶能力 12000 吨。

同时本公司在液化石油气、天然气汽车经营方面占有绝对优势。海口市政府授权本公司为液化气、天然气汽车的推广单位，并指定本公司为液

化石油气汽车改装的唯一合法单位。在天然气的经营方面，海南省计划厅分配给本公司每年 3600 万立方米的经营指标，是目前海南省仅有的三家使用天然气单位之一。

(二)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业绩

1997年在海南房地产市场持续萧条的情况下，本公司继续得以较大的发展，全年累计铺设城市燃气管道干管 8.1 公里、支管及庭院管 9.5 公里，接通新的管道燃气用户 13800 户，销售瓶装液化气和管道仿天然气 6368 吨。燃气工程开发收入 6783.5 万元，管道仿天然气及液化石油气销售收入 2627.09 万元，全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10576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人民币 3988.25 万元，利润总额人民币为 5720.94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为 5358.24 万元。

2、公司财务状况

公司本年度末资产总额为 658,513,814.97 元，比年初增加 312,417,505.5 元，增幅为 90.30%，增加原因是股东权益大幅度增加所致；股东权益为 529,882,614.81 元。比年初增加 327,546,284.5 元。增幅为 161%，增加原因是 97 年新股溢价发行收入和股票缩股后转入公积金；长期负债为 68,979,300 元，比年初增少 10,064,400 元。减少原因是偿还建行海口市支行 1000 万元贷款的本息。

3、公司投资情况

详情参见：募股资金使用情况。

4、公司全资附属企业及控股公司经营业绩

(1) 公司全资控股的海南蓝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57.1 万元；

(2) 公司全资控股的海南银龙液化气有限公司实现利润总额为 6971 元；

(3) 公司控股 85%的海南纽康迪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实现利润总额为 27499 元；

(4) 其他控股公司处于建设阶段，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5、公司员工数量和专业素质情况

本公司现有员工 310 人，其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的有 98 人，大中专科以上学历的有 85 人；具有中级职称以上的有 39 人，初级职称的有 59 人。合理的文化结构和高素质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6、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1) 整体事故防范和抢救在手段和制度上落实的还不够，员工的安全意

识有待加强。

(2)液化气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瓶装液化气销售市场份额有所下降。随着岛内二级供应站的骤增,有些单位通过一些不正当的竞争手段来谋取利益,而本公司在销售价格及销售环节等方面缺少竞争优势。

(3)管道燃气推行速度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海南经济连续几年持续萧条,带来了海南省房地产市场,旅游市场的长期低迷,海口市城市扩容速度缓慢,加之居民对管道燃气的认识和一次性费用承受能力等原因,使得管道燃气推广速度需要进一步提高。

(4)项目投资金额大,时间长,收效慢。众所周知,本公司从事的是城市管道燃气的基础性行业,存在投资金额大、时间长、收效慢等特点。

对于上述问题的解决,一方面我们将强化企业的内部管理,练好内功,完善功能,提高素质,以管理求效益。另一方面,将以市场为导向,加快用户发展的速度,加快在建项目的开发速度,以尽快形成在该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同时,积极培育和发展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新年度的业务发展规划

1、生产经营的总目标及措施

(1)九八生产经营的总目标:

利润目标:确保 4,611.78 万元;用户发展目标:2.5 万标准户,其中:居民用户为 1 万户,工商用户为 1.5 万户(折合标准户) 液化气销售:34612 吨,其中:仿天然气为 180.9 千标准立方米,天然气为 8000 千标准立方米,瓶装液化气零售及批发:24932 吨;全年杜绝重大事故,控制一般事故,减少小事故,全年事故损失金额控制在 5 万元以下。

(2)具体措施

1)大力发展管道燃气用户,重点发展耗能型工业企业,大型宾馆等服务行业。同时,进一步提高居民用户的普及率;2)加快项目开发步伐,努力降低经营成本,扩大液化气市场份额;3)积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培育和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4)要在兼并、收购和资产重组等资本运营方面取得关键性的突破;5)积极涉足证券、期货和基金领域;5)实施 98 年配股计划,开拓新的融资渠道;6)强化企业管理,全面推行 CIS 计划。

2、开发、在建项目的预期进度

详情参见: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3、配套资金的筹措计划

- 1)积极争取商业银行的贷款额度。
- 2)争取实施公司九八年配股计划。

4、其他业务情况与事项

- 1) 拟合资兴建环保汽车专用改装件的项目, 生产液化气汽车专用的钢瓶、转换器、混合器、控制阀门等改装件。
- 2) 拟开发建设海南环岛天然气管网项目。
- 3) 拟牵头组建海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时承诺投资项目与实际投资项目的异同

1、公司本年度发行 5000 万 A 股, 募集资金 28700 万元, 扣除发行手续费后, 实际募集资金 2775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的投向要求投入使用, 具体见下表:

计划投资项目	计划 97 年 6 月至 98 年 6 月投资额	建设期	实际投资项目	1997 年实际投资额	完成情况
海口市煤气工程	6279 万元	1993 年 2 月至 1998 年 6 月	海口市煤气工程	5305 万元	工程主体部分已基本建成和二期工程的土地征用
海口市长流油气工程	12,500 万元	1994 年 2 月至 1999 年 6 月	海口市长流油气工程	6284.09 万元	建成四座大型液化气贮存球罐
利用崖 13-1 气田天然气供应海口民用管道燃气项目	5,100 万元	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6 月	利用崖 13-1 气田天然气供应海口民用管道燃气项目	3297 万元	完成土地征用、设备订购、设计、报建等
海口市液化石油气汽车工程	4,500 万元	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6 月	海口市液化石油气汽车工程	358 万元	推广工作全面展开, 改装液化气汽车 22 辆, 兴建液化气加气站 1 座

2、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去向:

- (1) 在确保项目正常开发的情况下, 利用募集资金一次性到位和投资项目资金分期分批使用的时间差, 对尚未使用的资金用于贸易周转。
- (2) 归还已到期的银行贷款。
- (3) 存入银行。

(二) 投资项目情况

1、海口市煤气工程主体部分已基本建成

海口市煤气工程是海口市煤气规划的主体工程。也是公司自成立以来

开发建设的主要工程。97年,完成海口市干管的敷设8.1公里,支管和庭院户内管网9.5公里;秀英气站完成工艺管道的安装和调试,站内路灯和仪表的安装,预计98年3月中旬结束安装和调试,5月中旬试产,7月初正式验收投入使用;同时,为保证燃气供应系统的安全运营,完成了管网燃气的加臭工程,海甸气源厂液化气泄漏报警工程,灌装车间消防喷淋设备改造等十多项技改工程。至此,项目工程主体部分已基本完成。该项工程的建成,将满足海口市工商企业、宾馆服务业、居民用户对燃气日益增长的需求,同时,亦将为公司形成长期的、稳定的收益来源提供可靠的保证。

2、海口市长流油气工程完成大型液化气球罐的建设

海口市长流油气工程是海口市煤气工程的一个大型配套项目。97年已完成对液化气贮存站的管道安装及调试,球罐的二次气密性验收,站内路灯安装,道路铺设和项目二期工程的土地征用等。项目完成投资6284.09万元。预计气库安装将于98年2月结束,土建工程于3月15日全部结束,4月初正式投入营运。同时,油库工程和码头的建设正在重新启动,油库工程将于98年4月初正式开工,预计98年12月竣工投产。码头工程争取4月初恢复施工,码头的首期工程5000吨级的泊位预计98年12月底竣工投入使用。

该项目的首期工程计划于1998年12月底全部建成投入使用,届时,将解决长期以来制约公司油气经营发展的根本问题,公司将具有直接从国内或国外进货或进口的能力,油、气的储运能力大大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将极大地增强。

3、利用崖13-1气田天然气供应海口民用管道燃气项目准备工作基本就绪

目前该项目正在抓紧进行之中,三亚充气站和海口卸气站的地址已选定,并已开始办理有关报建、设计、工程招标等手续。有关设备已签订进口合同。进口设备将于98年4月分期分批到达。预计该项目将于98年8月正式投产运营。

该项目的建成,将大幅度地降低海府地区管道燃气的成本,为海口市工商企业、居民使用天然气奠定坚实的基础。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新增年销售收入2800万元,新增利润1000万元。

4、海口市液化气汽车工程推广工作已全面展开

项目的前期开发示范工作进展十分顺利,97年成功地改装了二十几辆液化石油气汽车,建成了一座液化气加气站,运行状况良好。该项目已被省工业厅列为97-98年重点新技术推广应用项目。省环境资源厅、省公安厅联合下文,指定本公司为液化气汽车改装产品推广工作的具体实施单位。市政府对此项目极为重视,已成立“液化石油气汽车推广指导委员会”

负责指导、协调推广液化气汽车工作，由我公司具体负责操作实施。

九、重大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兼并或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收购兼并或资产重组事项

(三)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将开发建设的管道燃气工程卖给海口市燃气管理总公司，其结算办法为：与完成一个地域内主管网的敷设，使一区域具备通气能力，即该区域具备通气能力按用户数量结算工程价款，每标准户价为 2200 元（根据海口市人民政府燃气管理办公室批准价格执行），具体数据如下：户数为 1.38 万户，销售收入为：30,360,000 元。占销售的比例为 28.71%。

(四)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受到刑事起诉，市场禁入或被法机关处于刑事处罚的情况

(五) 其他重大事项

1、1997 年 4 月，经公司第五次股东年会决议，并经海南省证管办批准同意，本公司全体股本按 1:0.5 同比例缩股。

2、1997 年 7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于 1997 年 7 月发行 5000 万 A 股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十、财务报告

见以下海口会计师事务所海所字 (1998) 第 072 号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编制的 199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和合并资产负债表、1997 年度公司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1997 年度公司和合并财务状况变动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和国家其他有关财务会计法规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199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的财务状况、1997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的资金变动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符合一贯性原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齐渊

海口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承均

中国、海南、海口

一九九八年三月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97.12.31合并数	96.12.31合并数	97.12.31母公司数	96.12.31母公司数	负债与股东权益	行次	97.12.31合并数	96.12.31合并数	97.12.31母公司数	96.12.31母公司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55,856,315.91	71,747,723.70	148,417,036.40	68,059,285.77	短期借款	41	44,000,000.00	26,000,000.00	44,000,000.00	26,000,000.00
短期投资	2	67,136,502.10	100,000.00	67,136,502.10	100,000.00	应付票据	4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43	968,016.59	3,761,086.50	1,143,264.59	848,242.02
应收账款	4	11,127,849.23	31,852,342.01	14,044,206.18	39,873,108.77	预收货款	44	346,632.33	2,239,003.45	234,577.00	441,980.60
减：坏账准备	5	33,383.55	95,557.03	42,132.61	119,619.33	应付福利费	45	945,741.48	588,601.78	898,572.97	560,159.41
应收账款净额	6	11,094,465.68	31,756,784.98	14,002,073.57	39,753,489.44	未付股利	46	3,910,421.80	24,308,906.90	3,910,421.80	24,308,906.90
预付货款	7	25,165,552.85	5,457,952.80	24,815,552.85	5,457,952.80	未交税金	47	2,242,534.11	2,692,106.15	2,669,119.61	3,835,419.50
其他应收款	8	57,882,730.22	33,426,703.43	58,274,684.96	33,541,836.20	其他未交款	48	84,589.53	80,483.72	79,968.60	80,049.88
待摊费用	9		90,636.23		88,129.59	其他应付款	49	5,799,839.46	3,890,297.95	5,521,700.92	3,946,367.91
存货	10	147,658,572.04	108,493,513.92	143,350,291.52	93,926,440.54	预提费用	50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2					其他流动负债	52				
其他流动资产	13					流动负债合计	55	58,297,775.30	63,560,486.45	58,457,625.49	60,021,126.22
流动资产合计	15	464,794,138.80	251,073,315.06	455,996,141.40	240,927,134.34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						长期借款	56	68,979,300.00	79,043,700.00	68,979,300.00	79,043,700.00
长期投资	16	350,000.00		9,496,328.40	5,775,512.76	应付债券	57				
其中：合并价差(贷差以“-”表示)	17					长期应付款	58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59				
固定资产原价	18	42,716,116.88	38,878,403.84	41,623,024.62	38,586,573.84	长期负债合计	60	68,979,300.00	79,043,700.00	68,979,300.00	79,043,700.00
减：累计折旧	19	8,842,728.68	5,945,518.04	8,695,750.29	5,924,173.00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值	20	33,873,388.20	32,932,885.80	32,927,274.33	32,662,400.84	递延税款贷项	61				
在建工程	21	19,528,989.31				负债合计	62	127,277,075.30	142,604,186.45	127,436,925.49	139,064,826.22
固定资产清理	22					少数股东权益	63	1,354,124.86	1,101,792.69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3					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30	53,402,377.51	32,932,885.80	32,927,274.33	32,662,400.84	股本	64	127,005,129.00	154,010,257.00	127,005,129.00	154,010,257.00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资本公积	65	300,969,017.98		300,969,017.98	
无形资产	31	130,397,139.25	59,342,487.55		59,342,487.55	盈余公积	66	56,363,432.47	48,326,073.30	56,363,432.47	48,326,073.30
递延资产	32	9,570,159.41	2,693,621.03		2,693,621.03	其中：公益金	67	8,392,299.69	5,713,179.97	8,392,299.69	5,713,179.97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合计	33	139,967,298.66	62,036,108.58	0.00	62,036,108.58	未分配利润	68	45,545,035.36		45,545,035.36	
其他长期资产：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9				
其他长期资产	34					股东权益合计	70	529,882,614.81	202,336,330.30	529,882,614.81	202,336,330.3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35										
资产总计	40	658,513,814.97	346,042,309.44	498,419,744.13	341,401,156.52	负债与股东权益总计	80	658,513,814.97	346,042,309.44	657,319,540.30	341,401,156.52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

编制单位：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97 年度合并数	96 年度合并数	97 年度母公司数	96 年度母公司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05,760,358.64	98,187,377.21	91,188,015.50	84,824,054.55
减：营业成本	2	65,806,476.73	67,479,624.35	53,305,909.55	55,999,449.31
销售费用	3	637,880.58	656,409.42	637,880.58	656,409.42
管理费用	4	798,868.52	1,990,065.10	568,058.61	1,180,034.72
财务费用	5	-4,063,558.94	941,066.46	-3,993,187.47	1,007,882.64
进货费用	6		373,311.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7	2,698,225.42	2,310,368.92	2,454,823.97	2,267,527.60
二、主营业务利润	8	39,882,466.33	24,436,531.09	38,214,530.26	23,712,750.85
加：其他业务利润	9	-12,542.37	-16,188.67	-12,542.37	-142,671.03
三、营业利润	10	39,869,923.96	24,420,342.42	38,201,987.89	23,570,079.80
加：投资收益	11	5,034,604.80	5,348,369.53	6,653,627.75	6,195,003.06
营业外收入	12	14,334,371.59	495,762.13	14,334,371.59	495,762.13
补贴收入	13	414,536.82		328,142.63	
减：营业外支出	14	456,745.00	1,093,809.57	456,745.00	1,091,973.17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5	-1,987,304.38		-1987304.38	
四、利润总额	16	57,209,387.79	29,170,664.51	57,074,080.48	29,168,871.82
减：所得税	17	3,622,868.40	2,124,167.87	3491685.95	2,124,167.87
减：少数股东损益	20	4,124.86	1,792.69		
五、净利润	22	53,582,394.53	27,044,703.95	53,582,394.53	27,044,703.9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		25,596,920.95		25,596,920.95
盈余公积转入数	30				
六、可分配利润	31	53,582,394.53	52,641,624.90	53,582,394.53	52,641,624.90
减：提取法定公积金	32	5,358,239.45	2,704,470.39	5,358,239.45	2,704,470.39
提取法定公益金	35	2,679,119.72	1,352,235.20	2,679,119.72	1,352,235.20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6	45,545,035.36	48,584,919.31	45,545,035.36	48,584,919.31
减：已分配优先股股利	37				
提取任意公积金	38		33,183,893.61		33,183,893.61
已分配普通股股利	40		15,401,025.70		15,401,025.70
八、未分配利润	41	45,545,035.36		45,545,035.36	

合并财务状况变动表

编单位: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度

单位元

流动资金来源运用	行次	合 数	母公司数	流动资金各项的变动	行次	合 数	母公司数
一、流动资金来源				一、流动资产本年增加数			
1、本年净利润	1	53,582,394.53	53,582,394.53	1、货币资金	41	84,108,592.21	80,357,750.63
加:不减少流动资金的费用冲销				2、短期投资	42	67,036,502.10	67,036,502.10
(1)少数股东本期损益(亏损以“-”号表示)	2	4,124.86		3、应收票据	43		
(2)固定资产折旧	3	2,918,555.68	2,837,893.04	4、应收帐款净额	44	-20,662,319.30	-25,751,415.87
(3)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或其他负债摊销)	4	2,660,272.08	2,660,272.08	5、预收帐款	45	19,707,600.05	19,357,600.05
(4)固定资产盘亏(减盘盈)	5			6、其他应收款	46	24,456,026.79	24,732,848.76
(5)清理固定资产损失(减收益)	6			7、待摊费用	47	-90,636.23	-88,129.59
(6)递延税款	7			8、存货	48	39,165,058.12	49,423,850.98
(7)其他不减少流动资金的费用冲销损失	8			9、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减收益)	49		
小 计	10	59,165,347.15	59,080,559.65	10、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50		
2、其他来源				11、其他流动资产	51		
(1)固定资产清理收入(减清理费用)	11						
(2)增加长期负债	12						
(3)收回长期投资	13		19,292.38				
(4)对外投资转出固定资产	14						
(5)对外投资转出无形资产	15						
(6)资本净增加额	16	282,001,249.15	282,001,249.15				
(7)少数股东资本净增加额	17	248,826.04					
小 计	19	282,250,075.19	282,020,541.53				
流动资金来源合计	20	341,415,422.34	341,101,101.18	流动资产增加净额	60	213,720,823.74	215,069,007.06
二、流动资金运用				二、流动负债本年增加数			
1、利润分配				1、短期借款	61	18,000,000.00	18,000,000.00
(1)提取法定公积金	21	5,358,239.45	5,358,239.45	2、应付票据	62		
(2)提取法定公益金	22	2,679,119.72	2,679,119.72	3、应付帐款	63	-2,793,069.91	295,022.57
(3)提取任意公积金	23			4、预收帐款	64	-1,892,371.12	-207,403.60
(4)已分派股利	24			5、应付利息	65	357,139.70	338,413.56
小 计	25	8,037,359.17	8,037,359.17	6、未付股利	66	-20,398,485.10	-20,398,485.10
2、少数股东利润分配	26	618.73		7、未交税金	67	-449,572.04	-1,166,299.89
3、其他运用				8、其他未交款	68	4,105.81	-81.28
(1)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净增加额	27	23,388,047.39	22,631,755.84	9、其他应付款	69	1,909,541.51	1,575,333.01
(2)增加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	28	80,591,462.16	79,994,970.36	10、预提费用	70		
(3)偿还长期负债	29	10,064,400.00	10,064,400.00	1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1		
(4)增加长期投资	30	350,000.00	3,740,108.02	12、其他流动负债	72		
小 计	31	114,393,909.55	116,431,234.22				
流动资金运用合计	32	122,431,887.45	124,468,593.39				
外币会计报表折算差额	33			流动负债增加净额	79	-5,262,711.15	-1,563,500.73
流动资金增加净额	40	218,983,534.89	216,632,507.79	流动资金增加净额	80	218,983,534.89	216,632,507.79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企业概况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是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27号文批准，在原海南石化煤气公司进行整体改组的基础上，成立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于1992年12月17日由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0125021，注册资本36,674,257元人民币。于1993年又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3)35号文批准，进行增资扩股，增加股本117,336,000股，注册资本增至154,010,257元，公司更名为“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由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海口海甸岛房地产开发总公司、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南立森实业有限公司、海南新远实业公司等八家共同发起。法定代表人刘广林。主营业务是承担城市管道燃气工程的开发、设计、施工、液化石油气储气站、气化站的设计、施工及经营管理，管道仿天然气的生产和销售，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的储运和销售。法定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四东路颐和花园B座三楼。

1997年4月22日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琼证办(1997)86号”关于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缩减股本申请的批复，同意按1:0.5比例缩减公司全体股东持有股份，由总股本154,010,257股缩减至77,005,129股。1997年7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372号”关于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每股面值一元，发行价5.74元/股，于1997年7月29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对此股本变更为127,005,129股，经海口会计师事务所“海所字(1997)第190号”验证。

2、主要会计政策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国家体改委联合颁发的《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以及国家有关财务会计法规，所属子公司同时参照执行行业会计制度。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合并报表的编制

1) 合并报表的范围：公司本部及长期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股权比例 50% 以上的子公司和控股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海南蓝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500,000	100	施工企业、室内外装饰
海南银龙液化气营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600,000	100	经营液化石油气及运输
广西防城港新大陆有限公司	广西防城港	5,000,000	80	燃气工程开发及燃气经营
海南益群天然气供应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1,000,000	80	天然气、液化气采购销售
海南纽康迪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1,000,000	85	天然气、液化气储运销售

2) 合并报表编制：根据合并报表有关规定，对投资企业与被投资企业及被投资企业之间的相互投资，往来款项，以及内部销售收入与销售成本等予以相互抵销后，其余项目逐项合并反映。

3) 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政策统一执行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政策保持一致。

4)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减变动情况

本年度比 1996 年度新增二个控股的子公司，即：海南益群天然气供应有限公司和海南纽康迪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 记帐原则及计价基础

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五) 记帐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六) 外币折算方法

凡涉及外币经济业务的收支，采用当日外汇牌价，折合人民币记帐。期末按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外汇中间价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列入财务费用。

(七) 坏帐准备

坏帐准备按应收帐款年末余额的 3‰ 计提列入当期损益。

(八)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入库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工程结算成本按已完工程实际成本结转，商品（产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九)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中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股权比例 20%以下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股权比例 20% - 50%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股权比例 50%以上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合并会计报表。

(十)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凡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属于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也列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法，分类计算，预计净残值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3%扣除后，确定其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	9.7-2.43
2、机器设备	10-18	3	9.7-5.39
3、运输工具	6-12	3	16.17-8.08
4、其他	5-10	3	19.4-9.70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公司进行各项固定资产购建所发生的实际支出，与工程有关的贷款利息，属于固定资产尚未交付使用或者已投入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之前发生的，计入在建固定资产的造价；在办理竣工决算之后发生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无形资产及摊销

土地使用权价值，按规定使用年限 70 年，分月摊销。

(十三) 递延资产及摊销

- 1) 公司开办费，按五年期限分月摊销。
- 2) 土地租金按租用期 16 年半（从开始使用时间计算）分月摊销。
- 3) 椰林别墅大修理费按租用期 58 个月摊销。

(十四) 营业收入实现的确认

1) 管道燃气工程开发, 以海口市人民政府燃气管理办公室用户发展联合工作小组报出的、当期已具备通气条件的用户数量为依据, 工程价款按 2,200 元/户计算, 作为本公司当期的销售收入。

2) 商品及产品销售收入, 以商品(或产品)已经发出, 商品或产品所有权已自卖方转给买方, 收到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证据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十五) 税项

1) 所得税:

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投资的税收优惠办法》在海南省举办的外商投资、内地投资企业(国家银行和保险公司除外)、从事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 从一九八八年七月一日起, 均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免征地方所得税。

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投资的税收优惠办法》和海南省财政厅财税(1996)字第 116 号《关于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享受减免优惠政策问题的批复》: 公司本部从开始获利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五年, 免征所得税; 第六年至第十年减半征收。公司获利年度和享受减免税期限应从 1991 年度起开始计算, 1996 年度起所得税率为 7.5%; 海南银龙液化气营销有限公司执行从获利年度起, 第一、第二年免征所得税, 本年度减半征收所得税; 海南蓝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执行从获利年度起, 第一、第二年免征所得税, 即 1996 年度、1997 年度免征所得税; 广西防城港新大陆有限公司按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防地税发(1997)94 号文件, 免征 1996 年度、1997 年度、1998 年度三年的企业所得税; 海南益群天然气供应有限公司和海南纽康迪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系新成立公司, 本年度免征所得税。

2) 增值税: 按国家有关税法规定: 燃气销售增值税税率为 13%; 钢瓶、炉具销售增值税率为 17%。

3) 营业税:

管道燃气工程开发业务, 燃气灶具维修及汽车运输业务的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3%; 其他服务业务的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

4) 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价格调节基金, 分别按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的 7%、3% 和 1% 计征缴纳。

5) 其他各税, 按照国家税法有关规定照章计征缴纳。

(十六) 利润分配

公司章程规定的税后利润分配顺序：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按税后利润的 5% - 10% 提取公益金；
- 4) 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5) 分配普通股股利。

3、 会计报表项目

(一) 货币资金

序号	明细项目	币种	1997 年 12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汇 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 率	折合人民币
1	现金	人民币	196,990.16		196,990.16	285,214.04		285,214.04
2	银行存款	小 计			138,173,325.75			71,112,509.66
		人民币	138,103,005.22		138,103,005.22	50,801,791.44		50,801,791.44
		美 元	8,493.02	1:8.2798	70,320.53	2,447,605.29	1:8.2982	20,310,718.22
3	其他货币资金		17,486,000.00		17,486,000.00	350,000.00		350,000.00
	合 计				155,856,315.91			71,747,723.70

- 1) 其他货币资金为信用证、牡丹卡、长城卡等保证金。
- 2) 本年增加主要是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所致。

(二) 短期投资

1) 股票投资

股票投资	1997 年 12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股数	金额	期末市值	股数	金额	期末市值
股 票				9700	90,676.75	105,081.51
股票帐户余额					9,323.25	
合 计					100,000.00	

2) 其他投资

被投资单位	1997. 12. 31			1996. 12. 31		
	投入时间	金额	所得收益	投入时间	金额	所得收益
北京中电医疗电子技术服务中心		1,136,502.10				
佳运典当行		11,000,000.00				
香港新疆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合 计		67,136,502.10				

本年增加主要是开拓国外市场的液化气及油品贸易以及典当行业务扩大

增加投入所致。

(三) 应收帐款

序号	帐龄分析	1997 年 12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金 额	占总额%	户数	金 额	占总额%
1	一年以内	53	7,531,242.58	67.68	41	28,246,625.76	88.68
2	一至二年	4	9,441.09	0.08	4	3,601,576.25	11.31
3	二至三年	31	3,587,165.56	32.24	1	4,140.00	0.01
	合 计	88	11,127,849.23	100.00	46	31,852,342.01	100.00

199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 5% 以上股份股东欠款有：

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2,276,305.24 元 该项目系工程结算款

(四) 坏帐准备

1997 年 12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帐款期末余额	已提比例	金 额	应收帐款年末余额	已提比例	金 额
11,127,849.23	3‰	33,383.55	31,852,342.01	3‰	95,557.03

(五) 预付货款

序号	帐龄分析	1997 年 12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金 额	比例%	户数	金 额	比例%
1	一年以内	18	25,022,467.51	99.43	14	5,181,503.49	94.93
2	一至二年	3	143,085.34	0.57	8	268,249.31	4.92
3	二至三年				1	8,200.00	0.15
	合 计	21	25,165,552.85	100.00	23	5,457,952.80	100.00

本年增加主要是海南亿利物业发展公司的购油预付款所致。

(六) 其他应收款

序号	帐龄分析	1997 年 12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金 额	比例%	户数	金 额	比例%
1	一年以内	159	53,161,536.73	91.84	68	24,555,338.80	73.46
2	一至二年	23	1,646,879.76	2.85	54	6,112,421.81	18.29
3	二至三年	28	834,889.73	1.44	30	2,454,417.67	7.34
4	三年以上	5	2,239,424.00	3.87	1	304,525.15	0.91
	合 计	215	57,882,730.22	100.00	153	33,426,703.43	100.00

1) 本年增加主要是增加本年投资收益 5,000,000.00 元，已在 98 年 2 月收回，罚款收入 6,740,000.00 元。

2)其他主要有：

户名	金额(元)	发生日及期限	所得收益	欠款原因
海口佳运典当行	15,155,369.76	95年-97年	2,208,380.00	往来款借用
北京办事处	7,593,529.59	96年-97年		拓展业务前期资金

(七)存货

序号	项目	1997年12月31日		199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工程施工	128,726,008.02	87.18	91,331,981.16	84.18
2	库存材料	17,464,175.27	11.83	7,203,565.86	6.64
3	库存商品	689,418.75	0.47	9,884,640.30	9.11
4	低值易耗品	778,970.00	0.52	73,326.60	0.07
	合计	147,658,572.04	100.00	108,493,513.92	100.00

(八)长期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股权的比例	备注
海南燃气工程监理公司	1997年-2050年	350,000.00	35%	

(九)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997年12月31日					
序号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	固定资产原值	38,878,403.84	4,483,166.93	645,453.89	42,716,116.88
(1)	房屋及建筑物	11,923,676.09	1,295,603.27	491,553.89	12,727,725.47
(2)	机器设备	5,556,714.55	439,127.04	93,100.00	5,902,741.59
(3)	运输工具	20,740,237.20	2,462,280.00	57,800.00	23,144,717.20
(4)	其他	657,776.00	286,156.62	3,000.00	940,932.62
2	累计折旧	5,945,518.04	2,967,491.39	70,280.75	8,842,728.68
(1)	房屋及建筑物	1,020,802.29	486,764.15	42,159.23	1,465,407.21
(2)	机器设备	1,694,757.11	290,707.48	19,985.99	1,965,478.60
(3)	运输工具	3,122,369.10	2,074,810.20	7,440.03	5,189,739.27
(4)	其他	107,589.54	115,209.56	695.50	222,103.60
3	固定资产净值	32,932,885.80			33,873,388.20

(十)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工程进度
南山天然气加压充气站			90,000.00		90,000.00		
海口天然气减压卸气站			90,000.00		90,000.00		
大成大厦	35,000,000.00		18,894,071.45		18,894,071.45	自筹	70%
和日海港加气站			440,917.86		440,917.86		
计算机网络系统			14,000.00		14,000.00		
合计			19,528,989.31		19,528,989.31		

(十一) 无形资产

序号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期末数
1	土地使用权	59,342,487.55	71,970,609.69		915,957.99	130,397,139.25
	合计	59,342,487.55	71,970,609.69		915,957.99	130,397,139.25

(十二) 递延资产

序号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1	开办费	875,558.34	600,714.01	618,693.37	857,578.98
2	土地租金	565,714.77	194,367.50	78,940.56	681,141.71
3	土地设计费	1,252,347.92	6,401,730.31	1,026,282.06	6,627,796.17
4	椰林别墅大修理费		1,428,267.86	24,625.31	1,403,642.55
	合计	2,693,621.03	8,625,079.68	1,748,541.30	9,570,159.41

- 1) 开办费本年增加主要是新设立二个控股子公司开办费进入。
- 2) 土地设计费增加系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代垫设计费转入。

(十三) 短期借款

序号	贷款单位	币种	贷款金额			月息‰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1	海南交行营业部	人民币	7,000,000.00		7,000,000.00	7.2	97.12-98.12	抵押、担保
2	海口建行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00,000.00	9.24	96.12-97.12	担保
3	海南中行	人民币	5,000,000.00		5,000,000.00		97.7-97.12	担保
4	光大银行	人民币	22,000,000.00		22,000,000.00	6.375	97.12.31-98.6.30	担保
	合计		44,000,000.00		44,000,000.00			

本项目中向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借款 200 万元，抵押物系海甸岛颐和花园 B 栋三楼，作价 200 万元。

(十四) 未付股利

年 度	年初余额	计提金额		发放金额	期末金额
		每股	金 额		
1996 年	9,377,881.20	0.10	15,401,025.70	470,000.00	24,308,906.90
1997 年	24,308,906.90			20,398,485.10	3,910,421.80

根据公司海燃董字(1996)005 号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号决议按股本 154010257 元，每股红利 0.20 元，计提金额为 30,802,051.40 元；根据公司 199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股本 154010257 元，每股红利 0.10 元，计提金额为 15,401,025.70 元。本年度发放 20,398,485.10 元。

(十五) 未交税金

税 目	年初余额	进项税额	已交税金	进项税转出	销项税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562,060.39	1,746,844.45	1,933,616.79		4,510,017.89	-732,503.74

序号	税 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数	本年已交数	期末余额
1	营业税	2,017,677.25	2,401,410.04	3,028,027.12	1,391,061.33
2	城建税	141,099.37	227,271.86	270,912.40	97,458.84
3	企业所得税	2,095,389.92	3,782,473.58	4,204,731.67	1,486,517.68
	合 计	4,254,166.54	6,411,155.48	7,503,671.19	2,975,037.85

(十六) 其他未交款

序号	税 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数	本年已交数	期末余额
1	教育费附加	60,471.21	97,392.00	116,105.33	41,757.88
2	物价调节基金	20,012.51	24,021.12	1,201.98	42,831.65
	合 计	80,483.72	121,413.12	117,307.31	84,589.53

(十七) 其他应付款

序号	帐龄分析	1997 年 12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金 额	比例%	户数	金 额	比例%
1	一年以内	80	2,139,549.46	36.89	36	3,271,337.13	84.09
2	一至二年	17	467,238.02	8.06	7	274,397.22	7.05
3	二至三年	11	3,183,051.98	54.88	5	344,563.60	8.86
4	三年以上	1	10,000.00	0.17			
	合 计	109	5,799,839.46	100.00	48	3,890,297.95	100.00

(十八)长期借款

年初数 79,043,700.00 年末数 68,979,300.00

序号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月息‰	借 款 期 限	借款条件
1	建设银行海口市支行	30,000,000.00	11.55	94年11月11日-99年11月11日	气源厂抵押
2	建设银行海口市支行	10,000,000.00	12.60	95年10月1日-99年10月1日	美国混气设备抵押
	合 计	40,000,000.00			

序号	贷款单位	币种	贷 款 金 额			月息%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原 币	汇 率	折合人民币			
1	中国银行海南分行	美元	1,100,000	1:8.2798	9,107,780.00	6月浮动利率	95年12月29日-2001年12月29日	财产抵押
2	中国银行海南分行	美元	2,400,000	1:8.2798	19,871,520.00		96年12月31日-2002年12月31日	
	合 计		3,500,000		28,979,300.00			

以上外币借款按 1997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市场中间汇率 1:8.2798 折合人民币的，汇兑损益进入当期财务费用 - 汇兑损益；月息计算根据借款合同按中国银行 6 月浮动的美元贷款利率计收；长期借款支付利息进入工程结算成本。

本项目抵押物：

1) 向建行海口市支行借款 30,000,000 元人民币，抵押物为海甸气源厂，作价现额 4,072.88 万元；

2) 向建行海口市支行借款 10,000,000 元人民币，抵押物为：

(1) 进口美国设备原值 1,346.18 万元；

(2) 土地使用权(数量 59.51 亩, 37.32 万元/亩)2,221 万元。

3) 向中行海南省分行借款 110 万美元和 240 万美元，抵押财产包括：

(1)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32.15 亩 22,219,100.00 元

(2) 存货球罐等 33,702,700.00 元

(3) 固定资产综合楼等 63,006,200.00 元

(十九)少数股东权益

序号	投 资 单 位	投入股本(元)	占总股本(%)	股权(元)	合 计
1	海口市煤气综合开发公司	1,000,000.00	20	0	1,000,000.00
2	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350,000.00	20	4,124.86	354,124.86
	合 计	1,350,000.00		4,124.86	1,354,124.86

(二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金 额 (元)	备 注
期初数	0	
本期增加数	304,547,378.00	
其中：股票溢价	227,534,000.00	
法定财产评估增值		
其他	77,013,378.00	上市前缩股及申购利息转入
本期减少数	3,578,360.02	上市发行费用
期末数	300,969,017.98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金 额 (元)	备 注
期初数	48,326,073.30	
本期增加数	8,037,359.17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金	5,358,239.45	
公益金	2,679,119.72	
任意盈余公积金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56,363,432.47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序号	项 目	1997 年 12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初余额	0	25,596,920.95
2	加：本年转入数	53,582,394.53	27,044,703.95
3	减：本年减少数	8,037,359.17	52,641,624.90
4	其 中	(1)提取股利	15,401,025.70
5		(2)提取法定公积金	5,358,239.45
6		(3)提取公益金	2,679,119.72
7		(4)任意公积金	33,183,893.61
	年末余额	45,545,035.36	0

(二十三) 主营业务收入

序号	项 目	1997 年度	1996 年度
1	工程结算收入	67,835,082.15	66,000,000.00
2	燃气经营收入	26,270,935.46	30,636,582.24
3	运输收入	11,242,827.32	
4	其他收入	411,513.71	1,550,794.97
	合 计	105,760,358.64	98,187,377.21

(二十四) 营业成本

序号	项 目	1997 年度	1996 年度
1	工程结算成本	35,540,116.03	37,588,111.06
2	燃气经营成本	27,060,754.68	28,683,725.68
3	运输成本	3,170,368.56	
4	其他成本	35,237.46	1,207,787.61
	合 计	65,806,476.73	67,479,624.35

工程结算成本，根据已完工程的实际成本结转。燃气经营成本，按实际发生金额结转。

(二十五) 管理费用

序号	项 目	1997 年度	1996 年度
1	工资及福利费	662,426.87	507,878.60
2	折旧费	144,188.09	318,399.72
3	修理费	64,296.09	403,146.88
4	坏帐准备	0	97,490.42
5	差旅费	229,833.18	93,323.34
6	办公费	0	104,495.87
7	业务招待费	100,545.31	157,867.10
8	低值易耗品摊销	60,745.00	16,805.09
9	检测费	20,129.74	177,460.12
10	保险费	42,982.82	51,623.79
11	其他费用	-526,278.58	61,574.17
	合 计	798,868.52	1,990,065.10

本科目工资及福利费、折旧费等相关明细核算，属工程项目列支的各项费用在工程结算成本内核算，其他费用-495,939.30 元，系液化气盘盈 648,698.34 元影响所致。

(二十六) 财务费用

序号	项 目	1997 年度	1996 年度
1	利息收入	4,446,778.05	926,667.99
2	减：利息支出	375,173.88	23,717.94
3	汇兑收益		
4	减：汇兑损益	24,164.48	
5	其他	16,119.25	-9,319.47
	合 计	-4,063,558.94	941,066.46

长期借款利息在工程结算成本列支。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上年度数 2,310,368.92
本年度数 2,698,225.42

序号	项 目	金 额
1	营业税	2,334,273.83
2	城建税	235,935.88
3	教育费附加	101,115.37
4	物价调节基金	26,900.34
	合 计	2,698,225.42

(二十八) 投资收益

上年度数 5,348,369.53
本年度数 5,034,604.80

序号	项目	股票投资收益		债券投 资 收 益	其他投资收益		合 计
		成本法	权益法		成本法	权益法	
1	短期投资	34,604.80			5,000,000.00		5,034,604.80
2	长期投资						
	合 计	34,604.80			5,000,000.00		5,034,604.80

1) 股票投资收益 : 系 1997 年 5 月 31 日以前投资 100,000.00 元清盘收益 ;

2) 他投资收益 : 系投资香港新疆开发有限公司合作经营液化气及石油的投资收益 ;

3) 香港新疆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结算协议书"关于双方进口贸易原投资款 35,000,000 元和投资收益 5,000,000 元 , 于 1998 年 2 月份收回。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本年度数 495,762.13
上年度数 14,334,371.59

序号	项 目	内 容	金 额 (元)	备 注
1	罚款收入		6,740,240.00	
2	申购资金利息		7,480,131.59	
3	逾期应付款		114,000.00	
	合 计		14,334,371.59	

本年增加主要是 :

1)1997 年 8 月 18 日和海南亿利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 该公司供应柴油 20,000 公吨。预付货款 14,000,000 元, 定金 6,000,000 元, 因该公司不履行合同, 被罚款 6,740,000 元, 并承诺 1998 年 3 月底付款;

2)新股发行时, 申购股票冻结资金利息 7,480,131.59 元。

(三十) 营业外支出

上年度数 1,093,809.57

本年度数 456,745.00

序号	项 目	内 容	金 额 (元)	备 注
1	赔偿金		6,245.00	
2	赞助费		440,500.00	
3	罚款		10,000.00	
	合 计		456,745.00	

(三十一) 各项指标

序号	指 标 名 称	全 面 摊 薄 法	
		扣除新股申购冻结资金利息前	扣除新股申购冻结资金利息后
1	流动比率	7.97	7.97
2	速动比率	5.44	5.44
3	应收帐款周转次数	4.92	4.92
4	股东权益比率	0.80	0.79

4、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存货中工程施工是指埋在海口地区地下的燃气输送管道未完工部分, 其价值按财务资料进行核实。

5、分行业资料

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施工	67,835,082.15	66,000,000.00	35,540,116.03	37,588,111.06	32,294,966.12	28,411,888.94
工业	26,270,935.46	30,636,582.24	27,060,754.68	28,683,725.68	-789,819.22	1,952,856.56
运输	11,242,827.32		3,170,368.56		8,072,458.76	
其他	411,513.71	1,550,794.97	35,237.46	1,207,787.61	376,276.25	343,007.36
合计	105,760,358.64	98,187,377.21	65,806,476.73	67,479,624.35	39,953,881.91	30,707,752.86

6、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海南海口	城市燃气开发管理	母公司	国有	刘广林
海南益群天然气供应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液化气营销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祁农
海南纽康迪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LPG 汽车改装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陈侃默
海南蓝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海口市	装饰装修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郑海琪
海南银龙液化气营销有限公司	海口市	液化气营销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迪平
防城港市新大陆有限责任公司	防城港市	城市管道燃气开发施工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祁农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海南益群天然气供应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纽康迪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海南蓝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海南银龙液化气营销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防城港市新大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53200000	34.5			26600000		26600000	20.9
海南益群天然气供应有限公司			800000	80			800000	80
海南纽康迪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50000	85			850000	85
海南蓝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	80	100000	20			500000	100
海南银龙液化气营销有限公司	600000	100					600000	100
防城港市新大陆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80					4000000	80

4)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交易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将开发建设的管道燃气工程卖给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其结算办法为: 与完成一个地域内主管网的铺设, 使一区域具备通气能力, 即按该区域具备通气能力用户数量结算工程价款, 年标准户结算价为人民币 2200 元(根据海口市人民政府燃气管理办公室批准价格执行), 具体数据如下: 户数为 1.38 万户, 销售收入额 30,360,000.00 元, 占销售的比例为 28.71%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欠款

企业名称	年末余额 (元)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比重 (%)	
	1997 年	1996 年	1997 年	1996 年
应收帐款---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2,276,305.24	29,520,397.57	20	93

7、 承诺事项 ,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此类事项.

8、 期后事项

本公司无此类事项

十一、 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1、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地点 : 1992 年 12 月 17 日于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2、 报告期内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 1997 年 7 月 22 日于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登记。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 (琼企 A)20125021

4、 税务登记号码 : 460100201250217

5、 公司未流通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 : 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证券主承销机构名称 : 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海口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 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岛一西路二号

十二、备查文件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有齐备、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省证管办及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亲笔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4、年度内发行股票时的《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
- 5、经最近一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

董事长签字：刘广林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